

(A类)

中山市文化广电旅游局

中文广旅函〔2021〕96号

中山市文化广电旅游局关于中山市政协十二届五次会议第125029号提案答复的函

致公党中山市委会：

你们提出的《关于增强中山农村图书室吸引力的建议》（第125029号）提案已收悉，经综合市委宣传部、市农村农业局等单位的会办意见，现答复如下：

非常感谢你们对本市农村文化工作尤其是农村图书室建设和管理工作的关心和支持。十九届五中全会提出“推进城乡公共文化服务体系一体建设，创新实施文化惠民工程”。农家图书室（包括：农家书屋、行政村社区综合性文化服务中心图书室或阅览室）是我市基层文化的重要阵地，是推广全民阅读、传播文化知识的重要载体，作为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实施文化惠民工程的重要内容，为农村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和推进农业农村现代化提供强有力的文化支撑。你们提出的建议，全面指出我市农村图书室管理运营过程主要存在的问题以及相关解决办法，有很

强的指导性和针对性，为推动我市乡村公共文化尤其是农村公共阅读高质量发展、深化乡村文化振兴工作提供了参考。

一、关于明确农村图书室的建设发展定位的建议。

吸收采纳该建议。

自 2007 年全国农家书屋工程实施以来，中山市委、市政府始终把农家书屋建设工作摆上重要位置，作为新农村建设的一项重要工作来抓，列入惠民工程，与经济社会发展同部署、同落实、同推进、同考核。近年来，中山市委宣传部围绕“书香中山”建设，依托市镇图书馆总分馆服务体系、农家书屋阅读平台，积极组织开展全民阅读活动。根据党中央、国务院关于开展全民阅读的重要部署，结合《关于促进全民阅读工作的意见》《公共文化服务保障法》《广东省全民阅读促进条例》等文件精神，在“十四五”开局之年，我市率先在广东省内出台《中山市促进全民阅读发展的意见(2021-2025)》，吹响“建设粤港澳大湾区人文地标城市和高品位文化引领型城市，努力进入全省全民阅读先进城市行列”的号角。

目前，我市已成立中山市全民阅读指导委员会，负责统筹全市全民阅读工作，对建设和完善农家书屋等阅读基础设施有着明确的发展目标，并将“推动农家书屋提质增效”纳入中山市全民阅读五年发展规划阅读基础设施建设重点项目，扎实推进农村文化基层设施的建设和发展。

下一阶段，市文化广电旅游局将结合广东省文化和旅游厅关于基层综合性文化服务中心提质增效工作的要求，指导和规范各镇街结合当地村民的生产生活方式和当代青少年的文化阅读需求，进一步增加相应的服务设施和内容，致力于提升行政村（社区）图书阅览室的服务效能。

二、关于提高农村图书室服务品质的建议。

吸收采纳该建议。

经过 2018-2020 年期间创建国家公共文化服务体系示范区工作的努力，我市 270 个行政村（社区）全部建成综合性文化服务中心。行政村（社区）综合性文化服务中心图书馆（室）建筑面积 30 m^2 以上，阅览座位 10 个以上，藏书量不少于 2500 种、3000 册，配套儿童阅览区、无障碍设备、电子阅读设备，WiFi 全覆盖。按照全民阅读工作要求，图书馆（室）借阅、上网、读书活动等免费开放，为市民提供家门口的借阅便利。各行政村（社区）综合性文化服务中心已落实至少配置 1 名专职工作人员的要求。图书馆总分馆服务体系已覆盖全市，广泛实行市聘分管副馆长下派镇街、镇街安排分片专管员下派村（社区）督导的“双派”制度，推动城乡各级图书馆（室）在人才队伍、文献资源、技术平台、阅读活动、业务场馆方面实现共建共享。同时，市文化广电旅游局结合全民阅读要求，积极将文化和旅游志愿服务和全民阅读进行有机融合，推出 28 项“书

“香中山”文化志愿者在行动系列活动，形成 $1+1 > 2$ 的双品牌效应。

目前，我市在全市范围内利用农家书屋、职工书屋、行政村（社区）综合性服务中心等设施开展和计划开展“书香中山”全民阅读活动逾 500 场，加强了市镇两级阅读活动的联动；组织召开中山市全民阅读指导委员会联席会议，进一步明确全民阅读工作部署；推进“农家书屋提质增效攻坚年”，加强对农家书屋出版物进行补充更新，不断补齐书屋出版物配备方面的短板。

同时，我局将符合条件的农家图书室纳入全市街区自助图书馆建设范围，通过资金扶持形式，增加农家图书室的图书自助借阅设备和图书数量，提升农村群众图书借阅便利度，如小榄镇宝丰社区综合性文化服务中心、南头镇南城社区综合性文化服务中心、横栏镇五沙村综合性文化服务中心等农村书屋（图书室）全部升级为自助图书馆，为农村群众提供更便捷的公共阅读服务。

下一阶段，市文化广电旅游局将结合乡村文化振兴工作，进一步深化图书馆总分馆服务体系，对农村图书室在人员培训、制度建立、业务考核等方面予以更多指导，提高农村图书业务能力与管理水平，为农村图书室改进服务，提高服务质量创造条件。

三、关于提高农村图书室藏书质量的建议。

吸收采纳该建议。

目前我市图书馆总分馆服务体系已全面完成镇、村两级图书回溯建库，并全部实现书目数字化，全面实现通借通还服务，有效整合全市图书资源。我局与市市场监督管理局联合制定《行政村（社区）综合性文化服务中心服务规范》明确各农家图书室的藏书册数、总数以及年度更新数量要求，并将这种要求同时列入年度书香社区（行政村）评选指标体系，有力推动镇街提高农村图书室藏书数量和质量。

市图书馆总馆每年向镇街配送新书，对全市总分馆之间实施图书流转，2020年流转图书共计20.64万册，有效丰富了基层公共图书资源。数字图书馆平台已实现市、镇街、村（社区）三级全覆盖，三级文化场馆均设有公共电子阅览室，形成1(市)+24(镇街)+270(村/社区)的数字公共文化服务网络，全市公共图书数字资源量超436TB(镜像+包库)，为基层群众就近享受数字公共文化服务提供了有力保障。

下一步，市文化广电旅游局将根据市委宣传部的工作部署要求，指导各镇街严格落实农家书屋服务标准，确保农家书屋服务品质；加强市图书馆总馆和镇街文化部门对农家书屋出版物配备的指导，对农家书屋出版物补充更新、开放时间、图书借阅率、阅读活动等情况进行督查，对问题突出的限期整改并

进行通报。

四、关于加强农村图书室对外宣传的建议。

吸收采纳该建议。

我市将农村图书室纳入行政村（社区）综合性文化服务中心整体服务体系，包括对农村图书室的对外宣传，要求各镇街将行政村（社区）综合性文化服务中心纳入街区公共信息导向系统，在行政村（社区）适当位置设置综合性文化服务中心指引导向牌，引导群众参与各类公共文化活动。通过近两年的督导和考核评价，我市绝大部分行政村（社区）综合性文化服务中心已经执行该项规范，农村图书室的对外公共信息导向得到整体落实。同时，在由我局牵头实施的书香社区（行政村）评选活动中，对每年评选出来的书香社区（行政村）进行宣传报道，营造良好的书香学习氛围。

下一步，市文化广电旅游局将根据市委宣传部工作部署要求，联合工青妇组织，指导镇街文化部门，以书屋为阵地，加大全民阅读活动的开展，激发广大农民朋友自觉走进农家书屋读书学习的热情，真正使农家书屋成为宣传农村政策法规、提供市场信息、传播农业科技知识和开展党史学习教育的前沿阵地；并指导镇街文化部门加强宣传引导，及时总结推广农家书屋深化服务的典型经验，对涌现出的农家书屋工作先进集体、先进个人、优秀农家书屋管理员和示范农家书屋予以通报表扬，

以此推动农家书屋工作向更高质量更高层次发展。

五、关于吸引和发挥社会资源力量的建议。

吸收采纳该建议。

目前，我市已联合社会机构建设 17 家共享阅读空间，在机关、企事业单位、学习型组织设立 60 多家“图书馆之友”，在吸引社会资源丰富公共阅读服务供给方面积累了一定的经验。下一步，市文化广电旅游局将结合自身职能，指导镇街文化部门充分调动社会资源，吸引和鼓励社会赞助、群众参与，共同建设发展好农村图书室，包括：争取当地企业家和群众捐助一定数量的特色图书或其他文化产品，进一步补充、充实图书数量质量；鼓励组织读者、群众自发开展各类阅读或文化交流、共享活动；借助“信用+图书馆+互联网 O2O 平台+物流”服务模式实施市图书馆总馆“爱阅有约”网借服务；与中标书店联合，开展“市民选书 政府买单”惠民活动；深化市文化馆“云课堂”项目，联合社会上有资质的艺术专业人才开展线上授课并将资源送达乡村。

特此函复，再次感谢你们对我市公共文化工作的关心和支持！



(联系人：邹优添，电话：88319016。)

公开方式：主动公开

抄送：市政府办公室、市政协提案委、市委宣传部、市农村农业局。

